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24-051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9月1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4年9月9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了会议通知及文件。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普健药业有限公司处置闲置资产的议案》

控股子公司江苏普健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普健”)为盘活资产,实现资金回笼,提高资本运营效率,拟处置其所持制剂厂土地、厂房等资产,并同意滨海医药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收储江苏普健制剂厂区,以实现处置。中瑞世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已对目标资产完成评估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

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此项交易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事项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核同意,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江苏普健药业有限公司处置闲置资产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24-053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近期公司股价短期涨幅较大,但公司基本面没有重大变化,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于2024年9月10日发布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简称:海南海药,股票代码:000566)股票于2024年9月10日、9月11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属于股票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近期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近日,据商务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药监局发布关于在医疗领域开展扩大开放试点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拟在医疗领域开展扩大开放试点工作。通知提出:在生物技术领域,自本通知印发之日起,在中国(北京)自由贸易试验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海南自由贸易港允许外商投资企业从事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技术应用,以用于产品注册上市和生产。所有经过注册上市和批准生产的产品,可在全国范围使用。拟进行试点的外商投资企业应遵守我国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等规定,符合人类遗传资源管理、药品临床试验(含国际多中心临床试验)、药品注册上市、药品生产、伦理审查等规定要求,并履行相关管理程序。

目前公司的参股公司海南优尼科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尼科尔”)主要从事人类体细胞制备、储存、应用技术研究及药物开发等业务,现在的主要业务为细胞制备、存储,且由于优尼科尔一直处于研发投入及市场开拓阶段,截至目前尚未盈利。未来相关产品在技术研发、竞争能力等方面存在不确定性,且该行业受到未来的市场需求变化、行业和国家政策变化等多种因素影响,也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各位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24-052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普健药业有限公司处置闲置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海药”或“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普健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普健”)为盘活低效资产,实现资金回笼,提高资本运营效率,拟处置其所持制剂厂土地、厂房等资产,并同意滨海医药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业园公司”)收储江苏普健制剂厂区,以实现处置。

2、公司于2024年9月11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普健药业有限公司处置闲置资产的议案》。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此项交易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企业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滨海医药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922398358247X

法定代表人:郑雷青

成立日期:2014年7月31日

注册资本:60000万人民币

住所:滨海县滨海医药产业园新安大道888-2号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专用设备安装,机械设备租赁,物业服务,信息咨询服务,实业投资,企业管理服务,建材、制药专用设备、化工生产专用设备、化工产品(除农药及其他危险化学品)、煤炭批发,基础设施投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除苗木培育、批发、零售),污水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滨海县沿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二)产业园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333,833.48
净利润	16,040,718.38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11,913,198.79
负债总额	1,643,926,716.5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7,986,482.21

(三)交易对方与公司的关系说明:产业园公司是江苏普健股东,持股比例5.98%。产业园公司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滨海医药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资产转让方基本情况

标的公司名称:江苏普健药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922MA1X3NWU75

法定代表人:杜领兵

成立日期:2018年08月27日

注册资本:11167.84万人民币

住所:盐城市滨海县滨海医药产业园丹桂路8号

经营范围:药品生产(除危险化学品),药品技术研发及其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认缴出资额(万元)	占比	备注
1	江苏汉阅贸易有限公司	4,200.22	37.61%	
2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3,410.66	30.54%	
3	重庆天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889.12	25.87%	海南海药控股子公司
4	滨海医药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667.84	5.98%	滨海县政府下属全资子公司
合计		11,167.84	100.00%	

江苏普健药业有限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41,886,245.62
净利润	-70,456,628.63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549,945,596.85
负债总额	546,748,723.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96,873.15

(二)标的资产基本情况

为盘活低效资产,提升江苏普健运营能力,拟处置江苏普健所持制剂厂土地、厂房等闲置资产。江苏普健制剂厂项目,坐落于江苏省滨海县滨海医药产业园丹桂路8号,江苏普健对此持有土地使用证,土地使用权证号:苏(2021)滨海县不动产权第0000412号及苏(2021)滨海县不动产权第0000413号。制剂厂主要资产涉及电梯、制水设备、电力设施设备、空调新风系统设备、办公设备等固定资产,厂房等在建工程以及土地使用权。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中瑞世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11月24日出具的《江苏普健药业有限公司拟转让资产涉及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土地使用权资产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瑞评报字[2023]第001949号):以2023年10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法、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采用市场法,评估基准日标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为12,404.05万元,评估价值11,956.99万元,评估减值447.06万元,减值率3.60%。本次评估减值的主要原因是在建工程预计资产转固定资产后产生一定的折旧额。

本次交易价格在评估价值基础上确定为11,980万元。《资产评估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江苏普健药业有限公司拟转让资产涉及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土地使用权资产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收购方):滨海医药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被收购方):江苏普健药业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就甲方收购乙方位于江苏省滨海县滨海医药产业园丹桂路8号房屋建筑物及附属设施设备、办公设备等资产事宜,双方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一)收购标的资产

本协议项下的标的资产包括:

1、土地使用权。位于江苏省滨海县滨海医药产业园丹桂路8号,土地使用权证号:苏(2021)滨海县不动产权第0000412号、苏(2021)滨海县不动产权第0000413号,土地使用权面积:2555.08㎡、44276.25㎡。

2、不动产。位于江苏省滨海县滨海医药产业园丹桂路8号,建筑面积:35875.2㎡,建设用地许可证号:320922202101080101,规划许可证号:建字第320922202000220号。

3、不动产附属设施设备、办公设备等资产。机器设备:不动产附属设施设备,主要包括电梯、制水设备、电力设施设备、空调新风系统设备等。办公设施:主要包括办公桌椅、沙发、会议桌等。

4、收购标的资产清单以双方认可的资产评估报告为准。

(二)收购价格

甲、乙双方在充分考虑了标的资产评估结果、标的资产现状等各方面因素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一致同意上述标的资产的收购价格为人民币1.198亿元,该价格为含税价格。

(三)收购价款的支付

标的资产收购价款按照如下方式支付:

序号	金额(万元)	支付时间条件
1	3,000.00	甲乙双方完成标的资产盘点并移交工程资料的5个工作日内
2	4,000.00	办理完成不动产权证变更5个工作日内
3	1,980.00	处置完成标的资产涉及的债权债务6个工作日内
4	3,000.00	本协议签署满3年后5个工作日内
总计	11,980.00	

(四)税费与开支

1、本协议项下标的资产转让应缴的所得税由乙方承担,乙方有权依据适用法律选择在甲方协助下自行申报缴纳,或要求甲方在乙方协助下完成乙方应纳所得税额的代扣代缴(如由甲方安排代扣代缴,应纳所得税额从转让价款中扣除)。

2、在按照本协议“交割”的约定办理证照从乙方过户到甲方的过程中发生的应缴税款,依据中国税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由纳税义务人缴纳并承担。

除非本协议及其他相关文件另有约定,各方应承担各自在本协议和所有相关文件项下涉及标的资产收购谈判、协议或/和文件签订和履行过程中的开销和费用。

(五)甲方权利和义务

1、本协议签订后,在不影响标的资产收购的前提下,甲方有权利根据需要使用标的资产,包括装修、改造、续建以及承租给第三方使用等。

2、标的资产相关产权权属变更登记完成前,甲方在使用过程中,有义务对使用的资产进行保管、维护、看护,如发生损毁、灭失而造成的维修、赔偿等责任由甲方承担。

(六)乙方权利和义务

1、乙方承诺本协议签订前,标的资产涉及的一切债权债务由乙方自行处理,如发生由此所引起的诉讼和纠纷,由乙方予以处理。

2、乙方保证本协议签订时,甲方所收购资产不存在被司法机关、行政机关冻结、查封等不得转让的法律障碍或限制等情况。

3、乙方承诺本协议签订后,根据甲方要求移交标的资产竣工、地勘、消防、沉降等工程资料,配合甲方做好光伏资料的移交及后续管理工作。

4、乙方承诺本协议生效后,将及时提供产权权属变更所需的相关法律文件及其他材料,协助甲方办理变更手续。

5、乙方承诺在甲方第一次支付收购价款前,完成收购标的资产清单外的设备拆除清运工作,确保不影响甲方使用。

(七)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有其他违反本协议情形的,应赔偿守约方全部损失,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对守约方所造成的直接损失、可得利益损失、守约方支付给第三方的赔偿费用/违约金/罚款、调查取证费用/公证费、诉讼费用、律师费用以及因此而支付的其他合理费用。

(八)其他

1、甲、乙双方均应就本次资产转让事项提交各自董事会(或股东会)决议,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向政府履行必要的批准手续。

2、本协议经甲、方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并经各自董事会(或股东会)以及政府批准后方可生效。

六、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是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及战略发展规划作出的决策,旨在优化资源配置,江苏普健将继续深耕中间体领域,拟处置的江苏普健制剂厂区未能发挥效益且需投入成本进行日常维护,公司对上述闲置资产进行处置,能够实现资金回笼,提高企业资本运营效率。

本次交易需交易双方根据相关资产交易过户的规定,签署资产过户相关文件、完成款项交割、办理产权过户登记相关手续及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缴纳各项税费后正式完成。本次交易完成后,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具体金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七、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资产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88016　　证券简称:心脉医疗　　公告编号:2024-058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心脉医疗”)分别于2024年9月2日、2024年9月11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以及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董事会。

2024年9月11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Jonathan Chen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及相关人员的聘任工作。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

2024年9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Jonathan Chen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Jonathan Chen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Jonathan Chen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

二、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

2024年9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选举产生了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如下:

1、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Jonathan Chen先生(主任委员)、朱清先生、宋成利先生(独立董事);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叶小杰先生(主任委员,独立董事)、宋成利先生(独立董事)、霍庆福先生;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史大晓先生(主任委员,独立董事)、叶小杰先生(独立董事)、孟莎莎女士;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宋成利先生(主任委员,独立董事)、Jonathan Chen先生、史大晓先生(独立董事);

其中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叶小杰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人员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

三、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

2024年9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选举梁敏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梁敏女士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

四、董事会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2024年9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如下:

(一) 朱清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二) 袁振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三) 邱根永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四) 陈珂先生为公司供应链资深总监;

(五) 刘昊先生为公司治疗方案推广资深总监;

(六) 李春芳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公司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进行审查,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事项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人员的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其中邱根永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以及相关素质,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规定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朱清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袁振宇先生、邱根永先生、陈珂先生、刘昊先生及李春芳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LANTAO GUO(郭澜涛)先生继续担任心脉医疗美国子公司北美研发中心高级副总裁。

五、董事会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况

2024年9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经审议,公司全体董事同意聘任刘芷言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六、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21-38139300

电子邮箱:irm@endovastec.com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新公路3399弄1号

特此公告。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2日

附件:

袁振宇简历

袁振宇先生,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交通大学工学博士研究生学历。2007年3月至2014年12月先后担任上海微创大动脉研发工程师、研发主管、研发经理;2015年1月至2020年3月先后担任心脉医疗研发资深经理、研发总监、研发高级总监;2020年3月至2021年8月担任公司研发资深总监、蓝脉医疗总经理。2021年9月至今担任心脉医疗副总经理兼蓝脉医疗、鸿脉医疗总经理。

袁振宇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邱根永简历

邱根永先生,197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人民大学法学硕士研究生学历。1998年8月至2008年3月先后担任海尔集团公司法律事务部法务经理、法务部长;2008年4月至2009年7月担任浙江昱辉阳光能源有限公司法务部经理;2009年7月至2014年11月先后担任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法务部主任、高级主任、执行主任;2014年11月至2019年3月担任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9年4月至2022年4月担任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法务部执行主任。2022年4月至今担任心脉医疗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邱根永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陈珂简历

陈珂先生,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理学硕士研究生,上海交通大学学士。2002年至2010年担任通用医疗机械工程师、采购主管、采购经理;2011年至2012年担任联影医疗运营经理;2012年至2017年担任西门子医疗X光事业部供应链总监;2017年至2020年担任TCL医疗研发、生产总经理等。2020年12月至今担任心脉医疗供应链资深总监。

陈珂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刘昊简历

刘昊先生,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经济学学士本科学历。2009年10月至2011年5月担任北京海恩康科技有限公司销售代表职位;2011年7月至2013年4月担任上海胜迈医疗器械有限公司销售主管职位;2013年5月至今先后担任心脉医疗销售代表、销售主管、销售经理、销售总监,销售高级总监,2022年2月至今担任心脉医疗治疗方案推广资深总监。

刘昊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李春芳简历

李春芳女士,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上海对外经贸大学管理学学士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2002年8月至2016年7月任职于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分所,担任审计经理,其中2013年6月至2014年6月借调至财政部上海专员司工作;2016年7月至2021年9月任职于National Oilwell Varco集团(国民油井华高集团),先后担任钻机及井架事业部中国区财务总监、中国区总监职务。2021年10月至今担任心脉医疗财务总监。

李春芳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刘芷言简历

刘芷言,199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持有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767)证券事务代表,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0863)证券事务代表,恺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2517)投资者关系高级经理。2021年10月至今担任心脉医疗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代码:688016　　证券简称:心脉医疗　　公告编号:2024-057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心脉医疗”或“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于2024年9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监事会会议的提前通知期限。本次会议由公司全体监事推举的监事梁敏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形成的会议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同意选举梁敏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梁敏女士的简历详见公司2024年8月2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2024-051)。

特此公告。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9月12日

证券代码:688016　　证券简称:心脉医疗　　公告编号:2024-056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9月11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新公路3399弄25号楼9层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78
普通股股东人数	27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58,964,49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58,964,49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8.180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8.180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Jonathan Chen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见证律师见证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8,894,546	99.8813	68,681	0.1164	1,264	0.0023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关于选举Jonathan Chen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8,278,683	98.8369	是
2.02	关于选举朱清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8,297,471	98.8687	是
2.03	关于选举孟莎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8,743,683	99.6255	是
2.04	关于选举霍庆福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8,266,383	98.8160	是

3、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关于选举叶小杰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8,451,441	99.1299	是
3.02	关于选举宋成利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8,834,258	99.7791	是
3.03	关于选举史大晓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8,452,659	99.1319	是

4、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关于选举梁敏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58,706,087	99.5617	是
4.02	关于选举郭超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58,449,628	99.1268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9,869,176	99.2962	68,681	0.6910	1,264	0.0128
2.01	关于选举Jonathan Chen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9,253,313	93.0999				
2.02	关于选举朱清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9,272,101	93.2889				
2.03	关于选举孟莎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9,718,313	97.7783				
2.04	关于选举霍庆福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9,241,013	92.9761				
3.01	关于选举叶小杰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426,071	94.8380				
3.02	关于选举宋成利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808,888	98.6896				
3.03	关于选举史大晓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427,289	94.8503				
4.01	关于选举梁敏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9,680,717	97.4001				
4.02	关于选举郭超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9,424,258	94.8198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数量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均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元、李信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本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2日

证券代码:002906　　证券简称:华阳集团　　公告编号:2024-050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额度概述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4年5月17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各控股子公司(含授信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的控股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620,000万元(或等值外币),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惠州市华阳精机有限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江苏中翼汽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原料采购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不超过12.00亿元人民币的额度内开展资产池业务,上述额度内合同的签署有效期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有效期内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现就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就控股子公司惠州华阳通用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阳通用”)、惠州市华阳精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阳精机”)、惠州市华阳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阳光电”)、惠州市华阳智能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阳智能”)、惠州市华阳多媒体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阳多媒体”)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的授信业务事项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最高担保总额合计为54,500万元人民币。

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内,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一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有关监管法规的要求。本次担保的对象均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较好,公司及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有利于拓展融资渠道,增加流动资金信贷额度储备,保证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本次担保事项无反担保。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名称:惠州华阳通用电子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2年09月30日

2、注册地址:广东省惠州市东江高新科技产业园上霞北路1号华阳工